

外国侵略、封建剥削以及如何实现中国工业化的问题上,太平天国和曾国藩代表了两个阶级、两条路线,太平天国不是要推行神权政治,而是要中国独立富强。太平天国革命是中国民族民主革命的序幕,它的意义在于提出了什么问题,指出了什么方向,比前人增加了什么新内容,给后人以什么启示。2002年,夏春涛发表《太平天国宗教“邪教”说辨正》,强调不能沿用封建社会的正统观念,将“邪教”视为历史上民间秘密宗教的代名词。太平天国领导者受历史条件的制约,借宗教起事,无可厚非,不能否定其正义性,也不能以后世眼光苛求前人。太平天国的宗教实践有其成功、积极的一面。<sup>①</sup>

像唯物史观在传播过程中常常遭遇质疑、反对一样,在太平天国史研究领域,以非唯物史观解释太平天国的论调也会反复出现。学者只要秉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在充分占有史料的基础上,正确运用唯物史观的分析方法去辨析,就能立于不败之地,而不会为错误思潮所迷惑。

## 太平军军纪再审<sup>\*</sup>

刘 晨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助理教授)

太平军的军纪优劣,影响民心向背和战争成败,关系战争问责和太平天国评价等重要问题。面对史料中俯拾皆是的负面描述,我们应该充分考虑历史现象的复杂面相,抛开“非此即彼”“非正即邪”的历史窠臼,以史料和史实考辨为基础,走出全面肯定或全盘否定的学术怪圈,理性地审视太平军的军纪,这极有必要。

### 一、《江南铁泪图》所绘

太平天国战争时期,无锡绅士余治离乡避难,感江南难民流离之苦,将沿途见闻绘图辑成《江南铁泪图》,并赴江北劝赈募捐,其中有两幅图反映了太平军军纪之败坏。<sup>②</sup>

图1原书注云:“贼拥众自卫,到处掳人,以麻绳穿辫发,如鱼贯然,牵连以走,逃逸无从;不能走及不肯走者均遭惨死,而更甚者乘黑夜睡梦中来,谓之‘摸黑’,一一捉去,更无可逃。”“摸黑”一说确有其事,乃客家俗语,孙鼎烈记无锡事:“逾年,贼途径渐习,每昏黑四出掩袭,谓之摸黑。”<sup>⑤</sup>“以麻绳穿辫发”也有类似记载:“贼虏人不论多少,或五六人,或七八人,必以各人之辫发作一束,使前行,不走则杀却。”<sup>⑥</sup>

<sup>①</sup> 朱东安:《太平天国“推行神权政治”说质疑》,《历史研究》1990年第5期;夏春涛:《太平天国宗教“邪教”说辨正》,《山西大学学报》2002年第2期。

<sup>\*</sup> 本文是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清代群体性事件与官方治理研究”(项目编号:20CZS038)的阶段性成果。

<sup>②</sup> 《江南铁泪图》始刻于同治三年(1864),同治十一年(1872)苏州宝文斋刻字铺重刊。本文所录据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重刻本。《江南铁泪图》是当时人据当时事绘当时景,为现存鲜见系统的战时图像资料。“铁泪图”之称,据余治自释:“江南被难情形,较他省尤甚,凡不忍见不忍闻之事,怵心剧目,罄笔难书,所谓铁人见之亦当堕泪。”该书收录的42幅图形象系统地反映了太平天国在江南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政策,以及战时江南社会和民众生活的一般状况。

<sup>③</sup> 余治(寄云山人):《江南铁泪图新编》,同治十一年(1872)刻本,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第4页b—5页a。

<sup>④</sup> 余治(寄云山人):《江南铁泪图新编》,第15页b—16页a。

<sup>⑤</sup> 孙鼎烈:《纪粤寇难》,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二),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0页。

<sup>⑥</sup> 范其骏:《庚申禊湖被难日记》,《补述》,稿本,无页码,上海图书馆藏。



图1 捷人入伙密布天锣



图2 逼勒贡献丑类诛求

图2反映了太平天国以“贡役”制[即向民众“征贡”和太平军“打先锋”(掳掠)、“派大捐”]为核心的农村政治。从图绘内容看,船上进贡乡民尚有喜悦之情,乡官局门口有太平军拱手出迎(实际不合太平天国礼制,太平军视拱手作揖磕头为妖礼),形容和蔼,并非剑拔弩张。归庆柟《让斋诗稿》“诗注”也记:“出视伪示,虽云士农工商各安其业,名为安民,其实在每都每图有献,即不抄扰也。前日入城进物,一概全收……留吃饭而出。”<sup>①</sup>这是民众对太平天国贡役政治主动响应的一面。

《江南铁泪图》与太平天国同时期,劝捐区域又是与江南仅一江之隔的江北,社会现状为当时人共睹,绘述内容须有基本如实之原则,否则便失去宣传的可信度。但因作者立场敌视太平天国及著书目的是“劝济江南难民”,所绘场景必有丑化太平军和过分渲染以博取世人同情之处,尚需观者甄别。

那么前举二图,均是意在反映太平军军纪败坏,作者描绘的太平军形象为何有所不同?太平军的军纪实态到底如何?

## 二、军纪流变

太平军的军事纪律有明确的文本规定,如前期颁行的《行营规矩》《行军总要》;现存太平天国安民布告几乎均包含宣明军纪的内容。可见严明军纪的原则是始终如一的。太平军的军纪实态却表现为两类截然不同的军事实践:一是军纪严明,深得民众拥戴;一是军纪败坏,“打先锋”“捷人”“屠灭”等行为增多,引起民众敌视,引发民众反抗。

但比较容易观察到的是,太平军的军纪实态具有明显的时间差异、地域差异和主政将领的个体差异。

太平军军纪下滑有很明显的阶段性,即1860年(咸丰十年)前的军纪优于1860年后。1860年之后太平军军纪实态可分为两个阶段,以1862年(同治元年)春夏为界。沈梓《避寇日记》记同治元年七月有自太平军中逃出的“士兵”口述:“贼号令故严,有不如令者率枭首示众,故兵符发兵者,克期

<sup>①</sup> 归庆柟:《让斋诗稿·九月杂咏》,抄本,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藏,第39页。

辰刻，则寅刻必至。余在贼所二年所见皆然，今则不尔矣。调兵失期者，或一日二日三日不等，甚有屡调不至者，营门斩首累累，而逃亡失期如故。以是知贼势已去，大约无厌之矣。”结合同年五月嘉兴秀才江梦兰对时局的阐述：“去年看来，长毛正在上锋，尽可做得；今年看来，长毛日衰，做不得也。”<sup>①</sup>可发现太平军军纪优劣与战局顺逆密切相关，1862年后太平天国形势急转直下，军队违纪现象愈加突出。

从主政将领和地域差别看，在陈玉成、李秀成等主力部队，以及他们能够直接掌控的辖区内，仍然保持了相对良好的军纪。由于李秀成等重视与民休息，推行轻徭薄赋的政策，主要由李秀成部将据守的苏南地区，驻守太平军的军纪就比浙江李世贤、皖南杨辅清等部好得多。

太平军军纪实态的阶段差异与太平军的扩招有关。后期有大量散兵游勇、枪船民团、无赖游民加入太平军，仅李秀成、李世贤兄弟手下就有百万之众。《避寇日记》称“盖贼兵甚众，伪天王兵调齐共八百万，即嘉兴伪听王兵亦有百万，与官军实众寡不敌也”。<sup>②</sup> 数字可能言过其实，但后期太平军数量激增是事实。太平军还直接收编了部分天地会队伍为“花旗军”，还有台州“十八党”、诸暨“莲蓬党”、余姚“十八局”等。这些新兵纪律松懈，不服管束，常有烧杀掳掠之事。文人方芬记录了两广花旗军在浙江金华自相攻杀而殃及无辜百姓的场景：“雀鼠争雄未肯降，五花旗帜舞猖狂。频驱士女充军数，尽废田园作战场。两广锋交黄石岭，八方火起白沙庄。村墟寥落成乌有，一望无垠百里长。”<sup>③</sup>

这么多的兵员，一是掳人所得，一是招兵所得。被掳士兵军纪自难保证，招募的士兵心态也具有投机性，“其志在子女、玉帛、酒食、鸦片者无论矣”。台州6县投太平军者多达13万人，其中太平县有万余人，他们加入太平军的一个重要动机是维系生活，“非真乐为贼用也，惟欲掠取财物，乘间逃回耳”。<sup>④</sup> 在秀水陡门，有一太平军士兵在饭馆中谈论太平军衣食不足：“长毛做不得，不如行乞。我从头子在杭打仗一月矣，不曾吃得一顿饱饭，至今日方得果腹，且又死生不测。”<sup>⑤</sup> 主动投入太平军的人大多抱着“当兵吃粮”心态，而技能、纪律极差，加之太平军将领疏于管教，“新兄弟”的作风极难靠自觉性得到优化。

当然，后期太平军数量暴增制约了军纪的约束力，太平军将领的监管不可能面面俱到。而愈至时局艰难，太平军将领严明军纪的主观意志也会松懈。尽管“打太平先锋”<sup>⑥</sup>和“私自打贡”的行为受到太平天国法令的限制，普遍征兵制也因“募兵”“招兵”方式的运用被弱化，但此类违纪行为始终存在。仅靠良性施政者的主观作为约束军纪，短期内难以奏效，很难消弭太平军与民众间的隔阂。如果一支军队的军纪单纯倚靠统军将领的宽严之策维系，缺乏完善系统的教育、训练和奖惩规制，那它表现的差异性并不意外，而决定太平军前后军纪形态差异性的根源在于后期太平天国各自为政、立政无章的涣散政局。<sup>⑦</sup>

<sup>①</sup>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八），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24、140页。

<sup>②</sup>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八），第141页。

<sup>③</sup> 方芬：《书诗志恨六十首》，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近代史资料》总75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87页。

<sup>④</sup> 叶蒸云：《辛壬寇纪》，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五），第372页。

<sup>⑤</sup>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八），第73页。

<sup>⑥</sup> “打过先锋地方复至劫掠，贼谓打太平先锋”，参见蓼村遁客《虎窟纪略》，《太平天国史料专辑》（《中华文史论丛》增刊），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第30页。“太平先锋”的另一种解释是只征集军用物资而不打仗，曾含章《避难记略》载：“贼之焚杀掳掠曰打先锋。不杀人放火，而但掳物，曰太平先锋。每以此胁人，谓钱粮不清，将打先锋也。”参见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五），第342页。

<sup>⑦</sup> 曾国藩和李鸿章都观察到“各贼不能相统，此贼所踞，难免彼贼劫掠”（《曾国藩李鸿章奏为苏松太岁征浮额积弊太深请比较近年完数酌中定额等事》，同治二年五月十一日，军机处录副奏折03—4846—045，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

太平军的军纪问题是太平天国军政当局处理、改善与民众关系亟待解决的问题。可惜太平天国没能成功组建一支纪律严明、作风如一的军队，这是它作为旧式农民起义的严重局限，也是历代农民起义军共有的现象。

### 三、兵燹之责

在评价太平军军纪时，既要正视其军纪的不良表现，同时也要看到太平军军纪实态有它积极的一面。只有全面、客观地认识太平军军纪，才能得出公允的结论，区分兵燹之责。

#### (一) 太平军有严明军纪的主观意识和实际行动

以补充兵源一事为例，太平军在习惯性掳人同时，也坚守募兵制。英国驻沪领事密迪乐(T. T. Meadows)观察到：“太平军早已放弃他们在1853年实行的普遍征兵制，此举曾引发民众对太平军到来的恐慌，现今他们以自愿从军的方式来补充太平军的战斗力量。”<sup>①</sup>1854年(咸丰四年)，太平军在安庆等地招募乡勇，“其乱民从者甚多”。<sup>②</sup>1861年(咸丰十一年)，李秀成在湖北“招兵”，一次即得30万人。<sup>③</sup>林大椿《粤寇纪事诗》有《招兄弟》一首，注明“贼目下乡招兵，择其无室家者则纳之”。<sup>④</sup>贯穿太平天国始终的掳人现象实是早期普遍征兵制的贻害，但太平天国在原则上奉行募兵制，各地有不同程度的执行却是事实，否则单纯依赖掳人很难维系一支庞大有力的战斗队伍。

太平天国还准许民众以合法形式约束太平军违纪行为。在许多太平军安民文告中均有准许民众依法抗争的内容，如“业已严禁该兵士等一概不准下乡滋扰，倘有不遵，准尔子民捆送来辕，按法治罪。”“不准官兵滋扰以及奸淫焚杀。倘竟有不遵约束之官兵，准尔四民扭送该县，以凭究办。”“如有官兵兵士以及不法棍徒吓诈生端，许该民人扭赶来营，以凭讯究，决不宽贷。”“倘有不法官兵下乡奸淫掳掠、无端焚烧者，准尔民捆送卡员，按依天法，轻则枷号杖责，重则枭首游营。”<sup>⑤</sup>在实践中，有的将领对违纪者能做到严惩，对受害民众一般也能做到安抚。当然，准许合法抗争不代表支持和鼓励此类行为。1860年秋，常熟王市田村农夫数人捉住抢劫奸淫的太平军士兵，请乡官捆缚入城问罪，而负责接待的将领却以“新到长毛，不服约束，且言那[哪]一朝不杀人，不放火，使百姓自行躲避”之语敷衍。<sup>⑥</sup>不过，太平天国对民间以合法形式监督和纠正弊端行为持许可态度，这反映了太平天国地方行政有向良性统治方式转型的可能。

#### (二) 内战的其他主体负有相当责任

战争本身即意味着灾难和伤痛，战争的破坏性不能完全归咎于太平军一身，内战双方均有责任。太平天国战争是一场内战，应该充分考虑太平军兴的正义性。清王朝吏治腐败，官逼民反，连咸丰帝也惊呼“各州县土匪尽授伪职，乡民率皆从逆”。<sup>⑦</sup>只要数百万太平军民投身起义的动机具有正义

<sup>①</sup> 《英国议会文书中有关太平天国的史料》，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10)，第154页。

<sup>②</sup> 《瑛兰坡藏名人尺牍墨迹》，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太平军北伐资料选编》，知识产权出版社2013年版，第174页。

<sup>③</sup> 《忠王李秀成自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2)，第373页。

<sup>④</sup> 林大椿：《粤寇纪事诗》，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6)，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446页。

<sup>⑤</sup> 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3)，第94、118、144页。《忠诚一百六十二天将林彩新饬青岩四民急散团练痛改前非劝谕》，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文书汇编》，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59页。

<sup>⑥</sup> 汤氏：《鰐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6)，第321页。

<sup>⑦</sup> 《寄谕和春等著恩赐前赴全椒堵剿并催征钱粮以资军饷》，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第15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466页。

性,太平天国就不能被完全否定。

在明确战争给民众造成伤痛的同时,也应全面分析交战主体各方的作为,如清军、团练、土匪、外国雇佣军等。总体来看,太平军的军纪较清军为优。简又文以“清军暴行实录”为题系统列举了诸多史料。<sup>①</sup> 曾国藩认为“大抵受害于贼者十之七八,受害于兵者亦有二三”,曾氏显然心存包庇,却难得地承认了清军“行军之害民”同样应为战争灾难负责。据留美归国的容闳在太平军中之访察,丹阳的一位秦姓太平军将领认为“自苏至此,运河两旁荒凉之况”的责任有三方:“一为张玉良军队退败时所焚烧,一为土匪所抢掠,一则太平军之自毁。”<sup>②</sup>此说相对公允。1860年春,刑部主事王柏心致函曾国藩,内称因清军军纪败坏导致民众大量投“贼”。<sup>③</sup>

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金念劬《避兵十日记》,主要记录太平军到来前夕苏州、昆山等地败兵溃勇的劣迹。金氏自苏州逃难昆山途中没有见到太平军,却几乎无日不受溃兵骚扰。他评述道:

国初扬州有十日记,备载屠戮之惨,令人不忍寓目。予不特未遭戕害,并未亲见逆匪,徒以败兵溃勇为贼前驱,遂至琐尾流离,不堪言状。癸丑在甘泉,乙卯在丰县,皆曾逼近贼氛。然彼时但知贼匪为害,其次则土寇乘机窃发,初不意败兵贻患一至于此。乃不数年而时局一变,以积年豢养御暴之人,一旦尽反而为暴人,皆有急不能避之势。

行李非舟不行,败兵见有舟楫掠取无遗。舟子闻风远遁,近城无一苇可避者。居多财物尽济盗粮,积尸城河为满。我朝二百年深仁厚泽,所为休养生息者悉遭糜烂于其中,是则败兵之罪实浮于贼。予此记不曰“避寇”而曰“避兵”纪实也。<sup>④</sup>

金氏“败兵之罪实浮于贼”的观点是结合自身长期观察和切身体验所得,符合实际。当时皖北、豫西百姓中流传着“贼过如篦,兵过如洗”的歌谣。时人有云:“然官兵卒不肯歼灭长毛,其作为与长毛大略相等,所至奸淫劫掠,大为民害,且与长毛表里相比合。”<sup>⑤</sup>

此外,还有团练、乡勇和土匪的“害民”之举。他们造成的破坏不比清军少,如桐城百姓对当地团练恨之入骨,“皆欲食其肉而寝处其皮”。<sup>⑥</sup> 清政府也承认,团练为祸实是“靖乱适所以致乱”。<sup>⑦</sup> 至于土匪,像1853年太平军进军安庆,皖北各地“土匪蜂起,肆行劫抢,千百成群……拒捕杀人,良民惊扰”。<sup>⑧</sup> 太湖地区的“枪船”武装是苏浙地区“团练”的一类特殊类型,因其具有严重的社会危害性,“数千亡命,恃众横行,睚眦杀人,戕官拒捕”,“日则横刀过市,骚扰闾阎,夜则十百成群,四出劫掠,

<sup>①</sup> 简又文:《太平天国典制通考》下册,香港简氏猛进书屋1958年版,第1411—1566页。

<sup>②</sup> 容闳:《西学东渐记》,徐凤石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1年版,第49页。

<sup>③</sup> 江世荣编注《曾国藩未刊信稿》,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4页。

<sup>④</sup> 金念劬:《避兵十日记》、《琐言》,稿本,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无页码)。

<sup>⑤</sup>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8),第60页。

<sup>⑥</sup> 方海云:《家园记》,“咸丰三年九月十七日记事”,抄本,安庆图书馆藏(无页码)。

<sup>⑦</sup> 《寄谕讷尔经额著派员迅缉保定伙党并饬地方官毋得以团练借词科派》,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第5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452页。

<sup>⑧</sup> 《工部左侍郎吕贤基奏报皖省股众蜂起拟暂驻宿州剿办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第5册,第264页。

抢孀逼醮，掳人勒赎，恣所欲为”，<sup>①</sup>普通百姓以“枪匪”称之，清政府和太平天国均将其定性为“匪”。<sup>②</sup>土匪还常冒用太平军之名为害四方。在常熟，“凡乱世土匪之恶，不可胜言。每有聚众恃强，口造谣言，身冒长毛，哄到巨宅，假势骇人，叫哗雷动”。<sup>③</sup>“盖贼掳过后，尚有烬余，又经土匪取后，虽至贱之物亦无不尽也。土人恨之，每呼曰短毛”。<sup>④</sup>桐乡乌青镇有“不逞之徒，乘间窃发，土棍枪匪皆冒长毛名目，持械吓逐”，结果造成居民惊恐逃避，“溺死、跌死、践踏死、劫杀死者，盈千盈百”。<sup>⑤</sup>在社会失控时期，土匪、盗贼的破坏性极大，浙江黄岩民间就流传着“长毛如篦，土匪如剃”<sup>⑥</sup>的歌谣。

所以太平军的军纪实态具有对立统一的历史面相，如太平天国历史地位之评价，绝对不能偏执一端泛泛而谈；完全褒赞或全盘黑化，均不合历史实际。太平天国的最终失败，归根结底，是敌我之间综合实力悬殊所致。军纪问题是其自身诸多失误和自我削弱过程中的一项要素。

这就不再理解，《江南铁泪图》中的两幅图虽然都是意在控诉太平军军纪之坏，却描绘了不一样的太平军神态、形象。或是作者无心之笔，或是如实刻画，两张图作在其他史料旁证下，给后人留下一个相对真实的太平军形象。一方面，我们应正视太平军有“打先锋”“掳人”和“屠灭”的不良表现，以及给民众带来伤痛、引起民众敌视和反抗的事实。这是使太平天国渐失人心、战局趋于败坏乃至最终败亡的一个要素。另一方面，也应看到太平军有严明军纪的主观意识和实际行动，才会较长久地维系一支规模庞大的军队并坚持斗争十数年，但其军纪实态表现出明显的前后期时间差异、地域差异和主政将领的个体差异。同时，战争的破坏性不能完全归咎于太平军，内战的其他主体亦负有相当责任。总体上看，太平军的军纪优于清军、团练等。在评价太平军军纪时，应看到它复杂多重的历史面相。

(责任编辑：尹媛萍)

(责任校对：敖凯)

<sup>①</sup> 李光霁：《劫余杂识》，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5)，神州国光社1952年版，第311页。

<sup>②</sup> 清廷平定太平天国后立即着手剿灭枪船，谕令左宗棠、李鸿章等消灭湖州、苏州“划船土匪”(《清穆宗实录》卷112，同治三年八月癸未，中华书局1987年影印本，第47册，第491页)。

<sup>③</sup> 汤氏：《鰐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6)，第311页。

<sup>④</sup> 曾含章：《避难记略》，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5)，第352页。

<sup>⑤</sup> 皇甫元培：《寇难纪略》，排印本，桐乡市图书馆藏，第11—12页。

<sup>⑥</sup> 光绪《黄岩县志》卷38《杂志·变异·土寇始末》，第27页b。